



台湾小姐

Taiwan Xiaoju

(台湾) 紫音◎著

上海文艺
出版社

台灣小姐

上海文艺
出版社

(台灣) 紫音◎著

SBU 49/06

I247.7
2767

(沪权)图字：09-2001-094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台湾小姐/紫音著. - 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,2001.7

ISBN 7-5321-2244-1

I.台… II.紫… III.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.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047752 号

责任编辑:丁元昌

封面设计:官超

台湾小姐

紫音著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地址:上海绍兴路74号

电子邮件:slcm@public1.sta.net.cn

网址:www.slcm.com

新华书店经销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6.375 插页 2 字数 136,000

2001年7月第1版 2001年7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1—5,100册

ISBN 7-5321-2244-1/I·1799 定价:14.00元

有人戏称女人在少女时代是明珠，在少妇时代是珍珠，而我现在已到了差不多是“鱼目混珠”的阶段了，居然还在反反复复不得安定中。

你寂寞吗？我常问自己。是的，非常非常，我承认。

好想说真话，这也是一种寂寞。

生活中已剩下不多的坚持，医生劝我一定要戒掉咖啡，免得干扰睡眠，加深我的神经衰弱症。但戒掉咖啡后，我的创作灵感失血得一塌糊涂。

法国影展不小心又错过了一次，只好牢记住其中一部电影的名字，聊以自慰。

名字是《做爱后，动物感伤》。

八成是自己正在莫名地感伤一些什么，才特别容易记得这样的片名。

如果动物一直都没机会做爱呢？

三个月来没好好阅读过一本书，除了没太多人熟悉的罗马尼亚作家齐奥朗的《生存的诱惑》，进度尚未超过一百页。

夜里的公车仍开得太快，人在晃荡中东倒西歪，非常地逆来顺受。这种温驯真令人气馁。

自助餐还在用回锅油，我注意到了，没吭声。

整个夏天办公室的冷气都冷得不可思议，感冒了好几次，还是不抗争。

客户终年抱怨花了广告费收不到效益，支票退了几张。

年底报社又要裁员，我只好先自动辞职，开始过吃老本的日子。

好友何珍打电话来问我在干什么。

“看漫画书。”我说。

“不写稿啦？”

“脑子里一团浆糊，写不下去。”

“那你生活怎么办？”

何珍是个成天担心生活的人。离了婚，有两个孩子归她，丈夫从来没贴过一毛钱，不怪她。

“反正还可以混一阵子。”我支吾过去。

“男人呢？”

“什么男人？”

“不打算结婚啦？”

又来了，老话题。

“荷尔蒙在失调中，没法！”

“都失调几年啦？还在失调？”

我耸耸肩。

这是事实。上个星期，我另一个终日饱胀着情欲的积极女友阿香才死拉着我去过一次“情趣商店”，非要怂恿我买一瓶奇怪的乳液不可，说能够让我再体会一下做女人的乐趣。那种地方我第一次去，连眼皮都不敢抬，稀里糊涂得什么话也没听清楚。半途中连说明书也搞丢了。

没看清说明，所以后来大概涂错了地方，两千块钱就这么泡汤，嘿嘿。

“唉，”何珍叹气说，“你应该好好定下心，为自己找个归宿，这才是当务之急……”

何珍自己也为自己开出条件，只要那个男人愿意在她的户头里存一千万，她就跟对方。

在台湾，有一千万以上身价的男人应该不会太少。但这一千万背后恐怕有许多附加的“负值”东西。一物克一物，一物也赔一物。

简化一点说，假如这钱是祖传下来的，那么到了这一代手中极可能就会被败光，而这样的工作轮不到一个好女人的头上。又如果这钱是自个儿挣来的，那么也早就有一个比你先到的人挨在他的身旁。除非何珍够坏，否则横竖她的份儿少了。

所以，一千万只是一种略带悲凉况味的自嘲要求。

我呢，干脆不想。也可能因为生理有问题，脑中的情思也跟着钝化。

何珍不喜欢阿香，老觉得她花痴。很微妙，带点花痴的女人倒是比较不世俗，反正总是会有男人转移她的注意力。阿香晚上常常打电话给我，逼我听她的风流韵事，一个细节可以描述一个钟头。

我以不讨厌她的姿态来证明自己没有精神洁癖。倘若我厌恶阿香，情况就不会这样了。

阿香也看不顺眼何珍，认为她过分矜持，对“一夜情”大惊小怪，行为保守得匪夷所思，思想却异常现实和带毒。但我也能接受何珍。她讲究实际的思想里有一种为他人的责任在身和做母亲的自觉使然，尽管乏味，然而无需沦落到教人——尤其同样是身为女人的人唾弃的地步。

与她们比起来，我是消极多了。

迈入所谓的狼虎之年，有名无实。

我发现我好像会常常呆坐在房间里。

四坪左右的房间中有一只打开的皮箱一直没收起来，上次从内地回来，我就让它搁在地上，里面放着几件衣服、两条纸内裤、一双用报纸包好的运动鞋，还有指南针、瑞士刀（我以为我会去哪里）、信封信纸、一把纸扇、一张某个导游送给我的照片。

我为什么不收起来？也许这些东西放在行李箱中使我对自身的处境多了一层想象力吧？

在我的潜意识中，一定渴望灾难临头。一个已“鱼目混珠”的女人，还孑然一身，不但六亲不靠（到底哪六亲？）择偶的“机会成本”也渐渐蚀光。又碰上流年不利，股票输光、工作弄丢，再加上一向的老本行——写作也不顺利。这样的人最好以为自己是社会的债权人。

而穷人的酸葡萄梦便是反正有一天大家都会同归于尽——当世界末日来临的那一天。

阿香坚持我是由于阴阳不调的关系，才如此靡钝不振，得知我用了那瓶神奇的乳液后一点也没神奇的事发生，又再度拉了我到所谓的牛郎店去。

“那花费很贵吧？”我担心地说。

“又不要你这个穷爬格子的出钱，”阿香白我一眼，“谁像你，到哪儿怀里都抱着个计算机，活得这么清醒干嘛？想想看，这也是为了医你的病啊。你这种不治之症，看妇产科又有什么用？”

我哀吟了一声，抱紧了前座的阿香。夜晚在台北市的街头上，她摩托车骑得像无人之境。

我每次都乏力地告诉妇产科的大夫，我对男人仿佛失去

了兴趣，据我自己的观察，应该是因为更年期提早来临的结果。

无论男的、女的、老的、少的医生们，个个都乐得像狗儿似的，没有眼镜也到地上去拾眼镜。

“别闹啦，你更年期来临？啊哈哈……”

做超音波的时候，年轻的实习大夫听我不停喊痛，同情得表情都快融化：

“好可怜哦……小姐，容我私下说一句，你其实一点问题都没有，只是……没碰上一个懂得女人的男人……那些粗鲁的家伙……唉！”眉飞色舞地：“我……轻一点好了，轻轻地……像这样……还会痛吗？”

很想骂脏话——英文字 F 开头的。

当然也去见过心理医生。

“你……的本科也是心理学？”医生惊诧地望着我。

我无奈地点点头。

医生眯起眼端详：“我……以前好像在哪里见过你……”

“不会吧？”

那些该死的第四台节目，一千二百块钱的车马费，叫我去谈什么“一夜情”、“车床族”、“窥视狂”等等话题。

专家就是“专门骗人家”。

“我是大众脸，很多人都会觉得我面熟。”我含糊地回应医生。

近几年不上电视了。我又没结过婚，光一个“婚外情”就找我谈了起码二十次以上，这些观众还相信得很。

所以，我还来看什么心理医生？

也许我是来找对象的——我父母最希望他们有个当医生

的女婿。

唉呀，说到哪里去了。不是正和阿香要到牛郎店吗？

下了摩托车，阿香赶紧脱下良家妇女型的罩衫，露出里头的“劲装”，迫不及待袒胸露腿。又就着车上的小镜子，当场补好妆。一个小包包里，设备之齐全，令人咋舌。

“你就这样黄着一张脸，啥也不打扮？”

我杵在那儿，只会仰天长啸。

阿香死命地将我的T恤的领口往下扯：“多露一点……”又把我的裙子往上一提，还折了几折，以便再迷你几分：“多露一点，拜托……”

“再短，内裤就要跑出来了！”我嚷道。

“还怕人看啊？”

我想我对自己一定不怀好意，只有在这种心态下，才会任人恣意摆布。

“不在乎”可能是另一名帮凶，那种感觉好像是人已过了十九层地狱，如今只在十八层，有什么好紧张的？

“涂点盖斑膏吧。”阿香塞给我一个小瓶子。

我很听话，十分合作。在面对镜子浮出恍惚的微笑时，我仿佛从那微笑中揪出一个自虐的魔鬼。

牛郎店生意真好，场内人声鼎沸。阿香认识里面一位大班，叫吉米的。吉米正忙得如酣战中的将领，扯着喉咙叫阵指挥。

这男人瘦弱苍白，浮着两只眼袋，不带任何感觉地瞄了我一眼。这一眼几乎使我怀疑自己从来也不是个女人。

角落里还有个位子。陈旧的沙发布套散发出一股腥臭味。在暗淡的灯光下，吉米编派了几位牛郎来。

“新到的货色，马上就送来给你们。”吉米讨好地说。

先到的两个，一个叫“牛肉干”，一个叫“鱿鱼丝”。

牛肉干坐在我身旁，鱿鱼丝坐在阿香身旁。

“小姐怎么称呼？”

怎么称呼？随便你！叫我王大娘李大妈都可以。不是我说，这眼看身高只有一米六多，长得像河马似的男人凭啥来当牛郎，还想赚取本姑娘荷包里的银子？！

“哈哈，逗你的，我不叫牛肉干，你可以叫我刘德华，你不觉得我和刘德华长得很像吗？”

“是很像。”我说，突然开始有了写小说的欲望。

鱿鱼丝也改名叫木村拓哉，除了那头八爪章鱼似的乱发外，怎么瞧都搭不上边。而阿香的一张脸，早已跑出了横肉来。

“叫你们的经理吉米过来一下。”阿香冷冰冰道。

我晓得她不满意。

很奇怪，权力的确有致命的迷人之处。以貌取人本是不可取的，但在这儿，一股哗然的快感随之而来。即便是像我这种脾气不顶坏的人，好说话，却也宁愿冷眼旁观。

刘德华不安了，晦暗中只见他双眼流露出乞求之色，喉结一上一下的，嗫嚅地问：

“怎么？两位贵客不开心吗？”

木村拓哉也立刻站起身，邀请阿香跳舞。

我向阿香使了个“算了啦”的眼神。

“你说算了的噯！”阿香直言不讳。

那要怎么办呢？放眼望去，全都差不多鸦鸦乌一片。如今在台湾，莫名其妙地阴盛阳衰。以前我也主持过两性联谊

节目，来的永远是女多男少，女的条件好得出奇，男的则都是些“阿沙不露”的角色，谁知是怎么了。

刘德华对我感激不尽。我一旦放水，他即刻不容缓连续出招，先是陪我喝酒划拳，（还是我陪他？）然后把各式笑话端上桌来。待我喘息之间，又照顾到我的虚荣，直赞我是他这辈子见过的最美丽的女人。为了证明所言不假，他有必要地将手臂轻轻圈着我，并用深情的目光注视我，表示他已心动不已。

“能够配得上你的男人一定不多，”他表现得很由衷，因为太急于让我相信，反而脸上的眼神显得麻木，不完整，“我在猜，你大概还没遇上一个懂得你的男人……”

这话，似乎有点耳熟。

是啊，没有男人懂得我——因为他们都自以为懂得我。

我目寻着阿香。

原来牛郎不是浪得虚名。貌不惊人无妨，他们还是有一套的。我发现阿香不知何时已笑得心花怒放，在木村拓哉的带领下，八步舞跳得飞扬有致，成了全场注目的焦点，而她的目的，不就是想当最佳女主角吗？

“瞧你的朋友玩得多开心啊，”刘德华的手在我的肩头上用力捏了两下，热情洋溢地问：“晚一点你还有节目吗？”

这个晚上，阿香花掉了一万多，打电话回去骗老公打麻将输了钱。

在回程的路上，阿香问我那方面好了一点没有。

“什么那方面？”我在风中大声回答。

“装听不懂啊？我是指你对男人有没有一点感觉了？！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去你的！”阿香骂道，“害我白花钱。”

我告诉自己，这真是最后一次了，因为我自己也快受不了自己了。

齐奥朗的话刹那间就闪了出来：

还是将你自己局限在你自己的生活中吧，或者仅局限于一场与上帝的对话。将人们赶出你的思想，千万别让那些弄臣们破坏你的孤独。

其实我一直很信奉这样的话。

在创作的路上，像我这种类型的人基本上也是受不了干扰的。

但是，我又滥情地放不下朋友。

回家后，累得一头倒上床。已过了平日按时服药的时间，这会儿吃了药也久久不能入眠。

越是疲惫，越是病态地亢奋着。

窗外有一截上回台风来袭被离枝的枯木头，难以移开，就一直横亘在那儿。下了一阵雨，上面冒出了许多狰狞巨大的黑木耳状的东西。

这也是生命，却似乎不被了解，总好像无根无归，不知所云。

仍忍不住纳闷，我给遗忘了吗？是不是很长一段时间我过于用寂寞包装自己，甚至将寂寞价值化，以致终究隔离了某种需要一点俗务衬托的爱情的气味？在这个不敏感的几乎只剩下性游戏的时代里，没人能真正走近我，读出我眼中隐藏的渴望？

不知不觉我想到了程正。

二

多年前我曾经爱上一个很有才华、极具文采的男人。

那时，我在一个电台主持节目，名字叫“做爱做的事”。节目的风格跟我本人差不多，都是非常天马行空的。

电台算只有小功率，Call in 的人也颇固定。我对那些听众没什么想象，类似好莱坞梦工厂出品的电影《西雅图夜未眠》中的浪漫故事情节，在我看来根本只是为了浪漫而浪漫，目的是突出俊男靓女罢了。而在一般生活中扮演的反而是比较真实的角色，却总是给草草处理掉，我骨子里是不同意的。

某天夜里，凌空而来一个十分磁性的男人的嗓音，引起了我的注意。

大家正在讨论痞子蔡的作品《第一次亲密接触》，颇奇怪，对这样的话题，多半只会有女性听众 Call in 进来。我相信有不少男性朋友也在洗耳恭听，但似乎要他们公开情爱，心理上便会产生一定程度的障碍。

我自己不能免俗，也聊到了我的第一次。

“请问你的第一次是给了你现在的丈夫吗？”突然有名女听众扯到了性。

“我还没结婚。”我说。

“那你赞成婚前性行为吗？”

我想了一下：“不特别反对。”

“你自己有吗？”口气并不太友善。

“有的。”我也并不退缩。

这女的似乎喝了点酒，也或许是外头的风雨关系吧，她有倾诉什么的需要。说倾诉不如说控诉，因为她开始抽抽噎噎地道出她的第一次。原来是碰到了一个所谓的爱情骗子，害她后来的夫家老是嫌她不完整。

程正的电话就在此刻插进来了。

微微有些低沉、内敛的声音：“我听了这位小姐的话，有点为她难过。其实第一次——每个人的第一次多半充满了实验性，和谁上床并不特别重要，女性尤其别将贞操当作爱情的担保品，失去处女膜无需给自己扣分。假如你的夫家因此嫌你不完整，那是他本身人格上有缺陷。你可以拒绝这种被强迫的暗示，否则你永远不会相信自己能够找到幸福……”

他的一席话让女方逐渐开颜，不久气氛变得轻松起来。有人提议唱歌。目前在电台节目中安排唱歌是新的娱乐手法，但是一般人还是很害臊，有的唱了几句就混不下去，或者根本就唱得太差而不自觉。我喜欢比较自信以及有准备的人。

程正拿了一把吉他来，大家屏住气听他在那儿调弦。这种带点表演性质又泰然自若的自我呈现方式，使我突然凝聚起神性的细胞。

“主持人，你点首歌吧。”他说。

“我？”

“是的，我欣赏你方才在回答那位女性听众问题时的勇敢，我为你唱首歌，随你点吧。”

我居然忍不住有些脸红。

“那么……我想听一首披头士的老歌《Yesterday》，你会唱吗？”

“没问题。”

他轻轻拨弄着琴弦，唱了起来。

依我判断，这男人岁数应不算小了。这时候的年龄层，多半只关心自己的外在成就，不易脱下社会的外衣。但是他饶富感情的歌声流露得那么自然无误，好似从未离开内心深处的世界里，那个还没完全长大的男孩过。

一旦成熟了，或许也就是凋零的开始。

我不知道，好像他也微微引动了我的某种母性的疼惜之情。

最后一个音符戛然而止，过了几秒钟我才回过神来。

“唱得好吗？”他问，温柔地。

“九十九分。”我回答道。

“为什么是九十九分？”

“完美不是一件好事。”

他笑了，竟直言问我：“你是我见过最荒诞不经的节目主持人，我也是第一次 Call in 进来，因为忍不住。”

这简直像公然调情，我猜我已经心虚了。

很难碰到可以充分对话的人，对于他对我的形容“荒诞不经”，我不但不觉得刺耳，反而心里头有点异样的美滋滋，一方面也是听惯了一些男人们了无新意的溢美之词。

之后，他便时常在节目中出现。而一旦加入了他的声音，收听率便肯定升高许多。

而他，根本就是冲着我来的，完全不像其他听众那般小心翼翼、掩掩藏藏。

我原本就是个历练过的女人，有点年纪也有点经历，所以没有笨到不了解他的意思。

他大概也明白,像他这类不屑主流价值的另一型知识分子,正是我所钦慕的。只不过我已对自己的内在似有若无地在敷衍着,且有段时日了。

假如对方不积极,我八成就会放弃。

有一天晚上,意外地程正没出声。那晚我做完节目,不知怎地心里开始慌慌的。

我坐在办公室中发呆。

“在等人吗?”另一名同事问我。

“等人? 没有哇!”

电话铃响时,我却一把攫个正。

“是我。”低沉的噪音。

我终于清楚我是正在等他了。

“我打行政电话来,因为方才你在节目中报过了。”

“我不是故意报的,是因为——”

“这重要吗? 你不用解释,这样可以省去时间。”

我仍微微气恼:“好像我有预谋似的。”

“想出来吗?”他直截了当。

其实我对时下所谓的“blind date”——也就是“盲目约会”一向抱着不感兴趣的态度,还有我告诉自己要遵守“空中伦理”,如此利用职务便利找男人总是怪怪的。

然而事实上一开始我们彼此就知道总会有相见的一天,之所以愿意拖着,也因为怕结果的逆转,弄得尴尬情伤。

后来我还是跟程正见面了。我们约在他的母校台大门口。那阵子我似乎尚爱着漂亮、打扮,喜欢年轻化。三十三岁的他乍看之下也还像个大学生。

但很快我就看仔细了,这个男人可能颜面神经受过伤

——或照他自己自嘲说的是看不惯这个社会的缘故，他的面部肌肉差不多每隔十秒钟便会抽搐一下。

是谁说的？以声取人最不可靠。

凭良心说，见到他的第一眼我有些失望。

“你和我想象的差不多，就是一副荒诞不经的德性。”他微笑着，两眼肆无忌惮地上下打量我。

“是吗？”

“你的好恶一下子就摆在脸上——一个不耐烦的女人，对什么东西基本上已失去了兴趣。”

“是吗？”我仍乏味地应和。

那晚，我原本板着脸颇现实地坐在咖啡馆里不时地看表。我不太能接受一个时时要龇牙咧嘴的人。但是程正一点也不放在心上。他非常有自信。

没多久，我就又被他讲话的内容吸引了去。

很奇妙的事情发生了，我发现自己越来越没有离开的意思了。

一个会欣赏我的男人，基本上也绝对会有被我欣赏的同质元素，这也许就是一种爱情的化学反应吧。

他引导着我的思路，参观了他那一脑袋广博精深的学库。他指间绕着淡淡的烟草味，让我傻乎乎地在心里升起一首歌。

另外，他还买了我的几本著作研读。我的小说字行中竟然有他密密麻麻的完美注解，比我自己能竭尽的还动情感人。

“你是个寂寞的女人，虽然四周充满了单调的热闹，但你的心不在里面。”他伸手过来握住我的手。

“不必了！”我故作爽利道，把目光移到天花板上。

“可你又傻气，”他继续说，“经常不信邪，非要试试运气不